

常州赛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模具强化节能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3月27日，常州赛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模具强化节能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监测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项目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赛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模具强化节能技改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昆仑路11号，总投资15万元，租用常州市友帮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占地面积为1836平方米的空置厂房，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模具强化30吨的生产能力，未超出环评审批范围。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赛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委托南京博环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模具强化节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7年4月18日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7]100号）。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环保投资与总投资的占比为33.3%。与环评一致。

(四) 验收范围

模具强化节能技改项目：年产模具强化30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	环评内容	变更情况
生产设备	沉淀池2座	新增1座沉淀池，作为备用。
固废处置	抛光粉尘和不合格产品交由企业回收和外售处置	抛光粉尘外售综合利用；不合格产品重新加工。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 废水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出租方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模具清洗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淀物经人工打捞晾干后回用；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污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抛光过程产生的粉尘经粉尘收集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设备选型、选用先进生产工艺、合理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加强设备和车辆的维护及管理，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抛光粉尘外售综合利用；不合格产品重新加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①厂区设置雨水井一座；

2.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相关要求。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已建立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经监测，2018年3月13日、3月14日，该项目污水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 废气

经监测，2017年9月7日、9月8日，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3. 噪声

经监测，2018年3月13日、3月14日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该项目废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体废物零排放，符合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分析处理设施及其去除效率，本次不做评价。

2.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无组织排放不对其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进行评价。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废水达标排放，接入城市污水管网，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不构成超标污染影响。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赛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模具强化节能技改项目”已建成（详见验收监测报告），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常州赛恩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模具强化节能技改项目”“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组建议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环保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张世平
张世平
同甜
任兵
李海昌
薛银刚

六
四